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诚邀 全球英才申报 2024 年度海外优青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前身是 1958 年设立的新会县卫生学校，1984 年更名江门卫生学校，1992 年更名为广东省江门中医药学校，2017 年 3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核准、江门市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院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紧贴行业发展，准确定位，突出“中医产业”和“南药产业”发展优势，构建了涵盖健康产业链的专业结构完整体系，现设 9 个二级学院，32 个专业，其中中药学被认定为省级二类品牌专业。现已建成南药与食品研究院、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目前学院正在大力推行中药学、中医康复技术、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药学、医学影像技术等 5 个具有鲜明中医药特色的专业群，为国家、省、粤港澳大湾区以及行业产业培养合格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现诚邀海外青年英才依托学校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

一、项目定位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旨在吸引和鼓励在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方面已取得较好成绩的海外优秀青年学者（含非华裔外籍人才）回国（来华）工作，自主选择研究方

向开展创新性研究，促进青年科学技术人才的快速成长，培养一批有望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学术骨干，为科技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二、申请人条件

(一)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的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自觉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 2.出生日期在 1984 年 1 月 1 日以后；
- 3.具有博士学位；
- 4.研究方向主要为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
- 5.在取得博士学位后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前，一般应在海外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获得正式教学或者科研职位，且具有连续 36 个月以上工作经历；在海外取得博士学位且业绩特别突出的，可适当放宽工作年限要求；
- 6.取得同行专家认可的科研或技术等成果，且具有成为该领域学术带头人或杰出人才的发展潜力；
- 7.申请人尚未全职回国（来华）工作，或者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回国（来华）工作。获资助通知后须辞去海外工作或在海外无工作，全职回国（来华）工作不少于 3 年。

(二) 限项要求。

执行国家科技人才计划统筹衔接的相关要求。同层次国

家科技人才计划只能承担一项，不能逆层次申请。

三、支持配套待遇

(一) 入选后国家提供经费支持，项目入选者可同时享受广东省、江门市及学校叠加经费及配套支持。

(二) 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

(三) 根据科研实际需要，提供启动经费、科研空间、办公空间；

(四) 提供技术支撑平台；

(五) 自主组建学术团队；

(六) 提供人才集聚、领域交叉、研究前沿的学术环境；

(七) 专业团队全力协助申报国家和地方人才项目、人才奖励；

(八) 专业团队和孵化平台助力科研成果转移转化；

(九) 其它福利待遇，包括提供五险一金、年度健康体检、寒暑假、租房补贴；接收户口档案；协助子女入学等。

四、申请说明

(一) 申请方式

有意向者请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与学校组织人事部取得联系，发送简历至组织人事部邮箱，邮件请注明“2024 海外优青项目”，或直接电话联系沟通。

简历应包含个人基本信息、联系方式、学习和工作经历、主要学术成就等，具体申报要求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

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项目指南为准，系统将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左右开放。

项目申请信息系统链接：<https://grants.nsf.gov.cn/>

(二) 学校联系方式

组织人事部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750-3509836

联系邮箱：jmzyyzzrsb@126.com